证券代码:002147　证券简称:ST新光　公告编号:2020-011

新光圆成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度业绩快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本公告所载2019年度的财务数据仅为初步核算数据,业经公司内部审计部门审计,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与年度报告中披露的最终数据可能存在差异,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2019年度主要财务数据和指标

单位:人民币 万元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增减变动幅度(%)
营业总收入	170,468.50	216,425.62	-21.23
营业利润	-79,922.86	-24,179.72	-230.54
利润总额	-499,297.11	-25,162.42	-1884.3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85,748.30	-21,242.66	-2186.66
基本每股收益(元)	-2.6572	-0.1162	-2186.75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90.12%	-2.68%	-87.44
	本报告期末	本报告期初	增减变动幅度(%)
总资产	1,384,469.20	1,492,918.05	-7.2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	296,067.41	781,949.43	-62.14
股本(万股)	182,807.64	182,807.64	0.0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	1.62	4.28	-62.15

二、经营业绩和财务状况情况说明

截至2019年12月31日,公司营业总收入170,468.50万元,同比下降21.23%,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485,748.30万元,同比下降2186.66%,期末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296,067.41万元,比期初下降62.14%。主要原因包括:

1、公司部分商品房被用于为控股股东借款抵押,无法正常对外销售,公司商品房销售收入同比下降,导致公司营业总收入同比下降。

2、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对外担保金额合计67.50亿元,其中履行内部审批流程担保金额36.93亿元,未履行内部审批流程违规担保金额30.57亿元。公司充分考虑各担保、诉讼及一审判决情况,依据《企业会计准则》的有关规定,计提预计负债41.58亿元,导致报告期业绩同比大幅下降。

3、报告期末,依据《企业会计准则》有关资产减值的规定,公司对各项资产进行了减值测试。依据测试结果计提减值3.67亿,导致报告期业绩同比下降。

4、报告期内,公司部分对外借款逾期,依据借款合同和有关规定,计提逾期利息及违约罚息,财务费用同比增加2.60亿元,导致报告期业绩同比下降。

三、与前次业绩预计的差异说明

本次业绩快报披露的经营业绩与前次业绩预计不存在差异。

四、其他说明

鉴于公司 2018 年度经审计的净利润为负值,如果公司2019年度经审计的净利润为负值,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相关规定,最近两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净利润连续为负值,公司2019年度报告披露后,公司股票将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ST),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五、备查文件

1.经公司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字并盖章的比较式资产负债表和利润表;

2.内部审计部门负责人签字的审核意见报告。

新光圆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2月28日

证券代码:002147　证券简称:ST新光　公告编号:2020-012

新光圆成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新光圆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2020年2月25日发出电话通知,通知所有董事于2020年2月28日采用通讯的方式召开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会议如期于2020年2月28日召开,应到董事7人,实到董事7人,公司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由董事长周晓光女士主持。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表决结果有效。

与会董事对以下事项进行了认真的讨论并进行表决,形成决议如下: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2019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信用减值准备及预计负债的议案》

本次计提各项资产减值准备及信用减值准备合计37,633.42万元,考虑所得税及少数股东损益影响后,将减少公司2019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28,599.72万元,减少公司2019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28,599.72万元。

本次计提预计负债全部计入2019年度。本次计提将减少公司2019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415,797.09万元,减少公司2019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415,797.09万元。

公司本次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信用减值准备及预计负债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最终数据以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财务数据为准。表决结果:赞成票7票,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0年2月29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2019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信用减值准备及预计负债的公告》。

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独立董事关于公司2019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信用减值准备及预计负债的独立意见》,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特此公告。

新光圆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2月28日

证券代码:002147　证券简称:ST新光　公告编号:2020-013

新光圆成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新光圆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2020年2月25日发出电话通知,通知所有监事于2020年2月28日采用通讯的方式召开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会议如期于2020年2月28日召开,会议应到监事3人,实到监事3人。会议由监事余梅祖先生主持,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表决结果有效。

与会监事对以下事项进行了认真的讨论并进行表决,形成决议如下: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2019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信用减值准备及预计负债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信用减值准备及预计负债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有关规定,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能够更加充分、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资产状况,公司董事会就该事项的决议程序合法合规,监事会同意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信用减值准备及预计负债事项。

经表决,赞成票3票,0票反对,0票弃权。

特此公告。

新光圆成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0年2月28日

证券代码:002147　证券简称:ST新光　公告编号:2020-014

新光圆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19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信用减值准备及预计负债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新光圆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新光圆成")于2020年2月28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三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19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信用减值准备及预计负债的议案》。根据相关规定,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信用减值准备

(一)本次计提减值准备情况概述

1.2019年度计提减值准备的原因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规定的要求,为了更加真实、准确地反映公司截止2019年12月31日的资产状况和财务状况,公司及所属子公司对应收款项、存货、投资性房地产及长期股权投资等各类资产进行了全面清查。在清查的基础上,对应收款项的收回可能性、存货的可变现净值及长期股权投资的可收回金额等进行了充分的分析、评估和测试,基于谨慎性原则,对可能发生减值的相关资产计提资产减值准备。

2.本次计提减值准备的资产范围、总金额和拟计入的报告期间

经过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对可能发生减值的资产,包括应收款项、其他应收款、存货、投资性房地产及长期股权投资等进行全面清查和资产减值测试后,2019年度拟计提各项资产减值准备及信用减值准备37,633.42万元。明细如下表:

资产名称	年初至年末计提减值准备金额(万元)	占公司2018年度经审计归属于股东的净利润的比例
应收账款	-758.97	-3.57%
其他应收款	1,649.91	7.76%
存货	4,791.51	22.56%
投资性房地产	30,648.06	144.28%
长期股权投资	1,302.91	6.13%
合计	37,633.42	177.16%

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信用减值准备拟计入的报告期间为2019年度。

3.公司对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信用减值准备事项履行的审批程序

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信用减值准备事项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三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独立意见,同意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信用减值准备事项。董事会对本次计提的减值准备合理性进行了说明。

(二)本次计提减值准备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信用减值准备事项将减少公司2019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28,599.72万元,减少公司2019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28,599.72万元。

公司本次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信用减值准备及预计负债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最终数据以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财务数据为准。

(三)本次计提减值准备的具体情况说明

1.应收款项

(1)应收款项坏账准备计提原则

对于应收账款,无论是否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计提方法如下:

①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应收账款已经发生信用减值,本公司对其按单项标准计提坏账准备并确认预期信用损失。标准如下:

(a)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房地产开发与商业经营业务:金额超过1000万元(含1000万元)以上的应收款项。机械制造业务:金额为100万元以上的应收款项和人民币30万元以上的其他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应当根据公司应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确认减值损失,个别认定计提坏账准备;经减值测试后不存在减值的,应当包括在具有类似风险组合特征的应收款项中计提坏账准备。

(b)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减值的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根据公司应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确认减值损失

②当单项应收账款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减值信息时,本公司按照信用风险特征划分组合,以组合为基础计提坏账准备并确认预期信用损失。各组合损失率是参考公司各业务历史损失经验,并结合当前以及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确定的,标准如下:

组合1—精密机械制造业务应收账款:

客户分类	应收账款预期信用损失率
无信用风险类(包括关联方应收账款、应收第三方平台款等)	0%
正常类	5%
关注类	10%
风险类	50%
损失类	100%

组合2—房地产业务应收账款:

客户分类	应收账款预期信用损失率
无信用风险类(包括关联方应收账款、应收第三方平台款等)	0%
商品房销售类	5%
物业出租类	5%
酒店服务类	5%
商业运营类	5%
装饰园林类	5%
其他类	5%

(2)应收款项坏账准备计提金额

2019年末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应收款项账面余额、期末减值准备余额及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如下:　单位:万元

科目大类	期末账面余额	期末减值准备	期末账面价值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20,790.74	4,242.73	16,548.01	-758.97
其他应收款	280,731.98	27,922.40	252,809.58	1,649.90

2.存货

(1)存货跌价准备计提原则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采用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公司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并且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等因素。当其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时,提取存货跌价准备。存货跌价准备按照单个存货项目的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提取。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对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可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直接用于出售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资产负债表日,同一项存货中一部分有合同价格约定、其他部分不存在合同价格的,分别确定其可变现净值,并与其对应的成本进行比较,分别确定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的金额。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后,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导致存货的可变现净值高于其账面价值的,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予以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房地产开发产品按单个存货项目的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对于开发产品,按周边楼盘(可比较)的市场售价,结合本公司已售产品的售价及开发产品的层次、朝向、房型等因素,确定预计的售价扣除相关费用及税费后确定可变现净值,对其计提跌价准备。对开发成本,按照拟开发完工的产品的预计售价扣除至完工可交付状态时尚需发生的成本、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可变现净值,对其计提跌价准备。

(2)存货跌价准备计提金额

公司按上述会计政策,对2019年度存货进行全面清查,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如下:

单位:万元

类 别	期初余额	本期计提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8,510.50	4,791.51	326.89	12,975.12

3.投资性房地产

(1)投资性房地产减值准备计提原则

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于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减值迹象的,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

(2)投资性房地产减值准备计提金额

公司基于谨慎性原则对投资性房地产进行减值测试,2019年度拟计提减值准备30,648.06 万元

单位:万元

类 别	期初余额	本期计提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投资性房地产减值准备	0	30,648.06	0	30,648.06

(3)投资性房地产计提减值准备的原因

2017年6月16日,公司全资子公司浙江新光建材装饰城开发有限公司、义乌世茂中心发展有限公司向中信信托有限责任公司借款合计4.8亿元,并以浙江新光建材装饰城开发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金华欣景置业有限公司所产生的房地产作为抵押。至2018年8月,借款到期并形成逾期。2019年6月,中信信托有限责任公司向金华市中级人民法院申请执行抵押资产。2019年9月,金华市中级人民法院委托中介机构对抵押资产进行了评估。至2019年末,金华市中级人民法院尚未对抵押资产下达执行判决。

2019年末,公司对照会计政策,对所有投资性房地产进行减值测试。由于上述抵押资产属于投资性房地产范围,因此公司将上述抵押资产评估价值低于账面价值部分认定为投资性房地产减值,计提资产减值准备30,648.06万元。

4.长期股权投资

(1)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计提原则

如果有确凿证据表明长期股权投资存在减值迹象,应当进行减值测试。长期股权投资存在减值迹象的,应当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将所估计的资产可收回金额与其账面价值相比较,以确定资产是否发生了减值,以及是否需要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并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资产可收回金额的估计,应当根据其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2)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计提金额

公司基于谨慎性原则对长期股权投资进行减值测试,2019年度拟计提减值准备1,302.91万元

单位:万元

类 别	期初余额	本期计提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2,507.30	1,302.91	0	3,810.21

二、计提预计负债

(一)本次计提预计负债情况概述

1.公司预计负债确认标准及计提明细

依据《企业会计准则第13号-或有事项》以及公司预计负债会计政策,公司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为:当与对外担保、未决诉讼或仲裁、产品质量保证、裁员计划、亏损合同、重组义务、固定资产弃置义务等或有事项相关的业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时,确认为负债:①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②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企业;③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2019年度末,公司计提的预计负债具体明细如下:

序号	项 目	担保金额(万元)	预计负债金额(万元)
1	履行内部审批流程对外担保	55,000.00	74,042.09
2	履行内部审批流程为控股股东担保	190,000.00	230,796.30
3	履行内部审批流程为控股股东担保	95,000.00	43,286.70
4	未履行内部审批流程违规为控股股东方某民间借款担保	8,000.00	10,672.00
5	未履行内部审批流程违规为控股股东民间借款担保	107,700.00	0.00
6	未履行内部审批流程违规为控股股东某银行借款担保	90,000.00	27,000.00
7	未履行内部审批流程违规为控股股东某保理公司借款担保	100,000.00	30,000.00
	合计	645,700.00	415,797.09

2.公司对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信用减值准备事项履行的审批程序

本次计提预计负债事项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三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独立意见,同意本次计提预计负债事项。董事会对本次计提的预计负债合理性进行了说明。

(二)本次计提预计负债拟计入的报告期间及对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计提预计负债全部计入2019年度。本次计提将减少公司2019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415,797.09万元,减少公司2019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415,797.09万元。

本次预计负债的计提不影响公司于2020年1月23日披露的《2019年度业绩预告》中对公司2019年度经营业绩的预计。

公司本次计提的预计负债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最终数据以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财务数据为准。

(三)本次计提预计负债的具体情况说明

1.履行内部审批流程对外担保55,000.00万元

建德新越置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建德公司)原是公司的孙公司,公司持股100%。2016年12月,建德公司向某金融公司贷款5.5亿元,公司与建德公司是共同借款人,并以公司的全资子公司的房产为借款提供了抵押担保。2017年12月份,公司出售建德公司100%股权。出售后,该贷款合同及公司的担保责任仍然延续,但公司为防范该合同风险要求建德公司购买方提供反担保,并签署了反担保协议。2018年12月6日,该借款到期,建德公司未能偿还。至2018年末,该借款本金余额5.2亿元,利息0.265亿元,本息合计5.465亿元形成逾期。

2019年9月,该金融公司提起诉讼,要求公司履行共同借款责任,偿还建德公司拖欠本息及承担罚息和违约金,金额合计8.28亿元。至2019年末,该案已开庭未判决。

2019年10月末,公司派人对建德公司财务状况进行现场调研,发现建德公司财务状况不佳,原因是其所开发的项目位于重点管控区域,受环保限制未能取得销售许可证,不能对外销售,导致项目资金流断裂。

2019年末,根据建德公司经营及财务现状、起诉情况,经初步征询法律顾问意见,公司依据《企业会计准则13号-或有事项》的有关规定,计提预计负债74,042.09万元,其中包括本金、利息、罚息及违约金。借款合同约定的利息、罚息及违约金累计年利息率超过了24%,超过部分不被认可,因此公司按年利息24%计算至2019年末。

2.履行内部审批流程对控股股东担保190,000.00万元

2018年3月,经公司董事会、股东会审议,同意公司为控股股东新光集团向某银行贷款19亿元提供担保。担保方式包括:不可撤销的连带责任保证和公司的全资子公司房产抵押。

2019年4月25日,新光集团被法院宣告破产重整。2019年7月,该银行提起诉讼,要求公司承担担保责任。至2019年末,该案已开庭未判决。

2019年末,经向新光集团破产管理人查询,了解到新光集团虽然破产重整程序尚在过程中,但其对外负债巨大,可用来偿债的资产已全部质抵押,且增值不多,初步预计清偿率极低。同时,公司根据该银行起诉情况,经初步征询法律顾问意见,依据《企业会计准则13号-或有事项》的有关规定,计提预计负债23,796.30万元,其中包括各本金、利息、罚息及违约金。利息、罚息及违约金累计年利息率未超过24%,因此公司按借款合同约定的利息率计算至2019年末。

3.履行内部审批流程为控股股东担保95,000.00万元

2018年3月,经公司董事会、股东会审议,同意公司为新光集团向某资产管理公司贷款9.5亿元提供了担保。担保方式为全资子公司房产抵押。2019年3月,该资产管理公司提起诉讼,要求公司承担担保责任。截至2019年末,该案已开庭未判决。

2019年末,根据该资产管理公司起诉情况、主债务人新光集团财务状况,经初步征询法律顾问意见以及依据《物权法》及《企业会计准则13号-或有事项》的有关规定,计提预计负债43,286.70万元,计提金额按抵押资产在合并会计报表层面账面价值确定。

4.未履行内部审批流程违规为控股股东方某某民间借款担保8,000.00万元

2018年8月,新光集团向方某某借款8,000.00万元,未经公司内部审议程序,在其同借款合同上加盖了公司及本公司的全资子公司义乌世贸中心发展有限公司公章,因新光集团未能按期还款,方某某提起诉讼,法院于2019年12月27日一审判决,判定该担保属于共同借款,新光集团所属的浙江新光饰品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以及义乌世贸中心发展有限公司于判决生效后10日内归还借款本金及利息,利息按年利息24%计算至实际履约之日止。该案公司已上诉。

2019年末,根据法院判决,公司依据《企业会计准则13号-或有事项》的有关规定,计提预计负债10,672.00万元,其中利息按年利息24%计算至2019年末。

5.未履行内部审批流程违规为控股股东民间借款担保107,700.00万元

2018年8月,新光集团先后部分民间借款人借款107,700.00万元,全部未经公司内部审议程序,加盖了公司公章,形成违规对外担保。

因新光集团未能归还借款,部分借款人起诉诉讼,要求公司承担担保责任。其中深圳某投资公司涉及借款1.4亿元,法院于2019年12月31日一审判决,判定公司不承担担保责任。根据法院判决,公司依据《企业会计准则13号-或有事项》的有关规定,对该担保不确认预计负债。

其余未履行内部审批流程违规民间借款担保93,700.00亿元,因与深圳某投资公司实质相同,公司参照法院对深圳玉汇公司的判决并依据《企业会计准则13号-或有事项》的有关规定,对该部分担保不确认预计负债。

6.未履行内部审批流程违规为控股股东某银行借款担保90,000.00万元

2018年2月,新光集团在向某银行借款90,000.00万元时,未经公司内部流程办理了抵押担保手续。2020年1月3日,公司因该担保被起诉。

公司依据《企业会计准则13号-或有事项》的有关规定并基于谨慎性,按担保金额的30%估计损失,计提预计负债2.7亿元。

7.未履行内部审批流程违规为控股股东某保理公司借款担保100,000.00万元

2018年4月,新光集团在向某保理公司借款100,000.00万元时,未履行内部审批流程违规加盖公司公章并未经公司内部流程办理了预付账款抵押、股权质押。2019年5月,公司因该担保被起诉,至2019年末,该案已开庭未判决。

公司依据《企业会计准则13号-或有事项》的有关规定并基于谨慎性,按担保金额的30%估计损失,计提预计负债3亿元。

三、董事会关于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信用减值准备及预计负债合理性的说明

董事会认为: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信用减值准备及预计负债遵照且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相关会计政策的规定,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信用减值准备及预计负债基于谨慎性原则,依据充分,公允的反映了截止2019年12月31日公司财务状况、资产价值及经营成果。

四、监事会关于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信用减值准备及预计负债的审核意见

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信用减值准备及预计负债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有关规定,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能够更加充分、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资产状况,公司董事会就该事项的决议程序合法合规,监事会同意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信用减值准备及预计负债事项。

五、独立董事关于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信用减值准备及预计负债的独立意见

独立董事认为: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信用减值准备及预计负债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相关规章制度,并履行了相应的审批程序。能客观公允反映公司截止2019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资产价值及经营成果;且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信用减值准备及预计负债符合公司的整体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我们同意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信用减值准备及预计负债。

特此公告。

新光圆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2月28日

证券代码:002912　证券简称:中新赛克　公告编号:2020-006

深圳市中新赛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度业绩快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本公告所载2019年度的财务数据仅为初步核算数据,已经深圳市中新赛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内部审计部门审计,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与2019年年度报告中披露的最终数据可能存在差异,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2019年度主要财务数据和指标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增减变动幅度(%)
营业总收入	90,451.15	69,120.80	30.86
营业利润	31,013.82	22,071.95	40.51
利润总额	31,079.55	22,331.54	39.1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9,559.17	20,475.48	44.36
基本每股收益(元)	2.77	1.92	44.27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1.10%	16.95%	4.15
	本报告期末	本报告期初	增减变动幅度(%)
总资产	211,896.89	213,412.24	-0.7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	152,009.86	129,387.50	17.48
股本	10,672.00	10,672.00	0.0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	14.24	12.12	17.49

注:以上数据均以公司合并报表数据填列。

二、经营业绩和财务状况情况说明

1、经营业绩和财务状况

公司2019年度实现的营业总收入较上年度增长30.86%,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较上年度增长44.36%,基本每股收益较上年度增长44.27%,继续保持了较快的增长趋势,主要原因是:

1)受益于5G商用,网络流量持续爆发,长期驱动信息安全行业快速发展,且随着网络可视化产品市场空间进一步渗透,公司产品所处领域市场需求稳定;

2)公司继续推进前后端业务融合,使得前端宽带互联网汇聚分发管理产品销售收入实现较快增长,同时带动了后端网络内容安全产品和大数据运营产品销售收入的快速增长;

3)公司一方面持续加大研发投入,一方面加强对期间费用的预算和执行管控,既保持了产品的技术领先优势,也在公司经营规模扩张的同时有效控制了期间费用的增长。

2、财务数据中有关项目增减变动幅度达30%以上的说明

公司2019年度营业总收入较上年度增长30.86%,主要原因是2019年度公司积极推进中国电信侧配套工程项目的实施工作,部分省份取得验收并确认收入,宽带互联网数据汇聚分发管理产品销售收入得以实现较大幅度的增长;公司继续发挥产品间协同效应,并面对不同行业客户推广新的综合解决方案的应用,带动了网络内容安全产品和大数据运营产品销售收入的增长。

公司2019年度营业利润、利润总额、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基本每股收益分别较上年度增长40.51%、39.17%、44.36%和44.27%,主要原因是在公司营业收入持续增长的同时,加强公司精细化管理使得预算和执行管控取得积极成果。在保障持续加大研发投入和经营规模进一步扩张的情况下,总体期间费用的增长得到了有效控制。

三、与前次业绩预计的差异说明

公司于2020年2月3日在《证券日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19年度业绩预告》,对2019年度经营业绩预计: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变动区间为26,618.12万元至32,760.77万元,比上年同期增长30%至60%。

本次业绩快报披露的2019年度经营业绩在前次披露的业绩预计范围内,不存在差异。

四、备查文件

1、经公司现任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字并盖章的比较式资产负债表和利润表;

2、内部审计部门负责人签字的内部审计报告。

特此公告。

深圳市中新赛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2月29日

交银施罗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可投资科创板股票的公告

根据有关法律法规规定和基金合同的约定,交银施罗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基金管理人")增加旗下部分基金可投资科创板股票。本公司本次增加旗下可投资科创板股票的基金列表详见附件一。

现将有关情况说明如下:

1、科创板上市的股票是国内依法上市的股票,属于《基金法》第七十二条第一项规定的"上市交易的股票";

2、附件一所列基金的基金合同中的投资范围中均包括"国内依法上市的股票",且投资科创板股票符合附件一所列基金的基金合同所约定的投资目标、投资策略、投资范围、资产配置比例、风险收益特征和相关风险控制指标;

3、基金管理人在投资科创板股票过程中,将根据审慎原则,保持基金投资风格的一致性,并做好流动性风险管理工作;

4、基金可根据投资策略需要或市场环境的变化,选择将部分基金资产投资于科创板股票或选择不将基金资产投资于科创板股票,基金资产并非必然投资于科创板股票。

科创板股票具有下列投资风险,敬请附件一所列基金的投资者注意:

基金资产投资于科创板股票,会面临科创板机制下因投资标的、市场制度以及交易规则等差异带来的特有风险,包括但不限于市场风险、流动性风险、退市风险、集中度风险、系统性风险、政策风险等。

投资科创板股票存在的风险包括:

①市场风险

科创板个股集中来自新一代信息技术、高端装备、新材料、新能源、节能环保及生物医药等高新技术和战略新兴产业领域。大多数企业为初创型公司,企业未来盈利、现金流、估值均存在不确定性,与传统二级市场投资存在差异,整体投资难度加大,个股市场风险加大。

科创板个股上市前五日无涨跌停限制,第六日开始涨跌幅限制在正负20%以内,个股波动幅度较其他股票加大,市场风险随之上升。

②流动性风险

科创板整体投资门槛较高,个人投资者必须满足交易满两年并且资金在50万以上才可参与,二级市场上个人投资者参与度相对较低,机构持有个股大量流通盘导致个股流动性较差,基金组合存在无法及时变现及其他相关流动性风险。

③退市风险

科创板退市制度较主板更为严格,退市时间更短,退市速度更快;退市情形更多,新增市值低于规定标准、上市公司信息披露或者规范运作存在重大缺陷导致退市的情形;执行标准更严,明显丧失持续经营能力,仅依赖与主业无关的贸易或者不具备商业实质的关联交易维持收入的上市公司可能会被退市;且不再设置暂停上市、恢复上市和重新上市环节,上市公司退市风险更大。

④集中度风险

科创板为新设板块,初期可投标的较少,投资者容易集中投资于少量个股,市场可能存在高集中度状况,整体存在集中度风险。

⑤系统性风险

科创板企业均为市场认可度较高的科技创新企业,在企业经营及盈利模式上存在趋同,所以科创板个股相关性较高,市场表现不佳时,系统性风险将更为显著。

⑥政策风险

国家对高新技术产业扶持力度及重视程度的变化会对科创板企业带来较大影响,国际经济形势变化对战略新兴产业及科创板个股也会带来政策影响。

若存在日后新增旗下其他符合条件的基金拟投资科创板股票(基金合同投资范围有明确约定除外)的情况,基金管理人将另行公告或在基金份额发售公告中予以说明。

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敬请投资人注意基金投资科创板风险,关注基金风险等级变化情况,敬请关注本公司官方网站发布信息或详询本公司客户服务电话了解更多资讯。

特此公告。

交银施罗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〇年二月二十九日

附件一:本次增加可投资科创板股票的证券投资基金列表

序号	基金名称
1	交银施罗德瑞思三年封闭运作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	交银施罗德创新领航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鹏华中证800证券保险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生效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0年2月29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鹏华中证800证券保险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证保ETF
基金主代码	515630
基金运作方式	交易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20年2月28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以及《鹏华中证800证券保险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鹏华中证800证券保险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2. 基金募集情况

基金募集申请获中国证监会核准的文号		证监许可[2019]2077号文
基金募集期间		自2020年1月13日至2020年2月21日止
验资机构名称		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募集资金划入基金托管专户的日期		2020年2月27日
募集有效认购总户数(单位:户)		11,480
募集期间净认购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685,717,720.00
认购资金在募集期间产生的利息(单位:人民币元)		177,141.87
募集份额(单位:份)	有效认购份额	685,717,720.00
	利息结转的份额	0.00
	合计	685,717,720.00
募集期间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认购本基金情况	认购的基金份额(单位:份)	-
	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无
募集期间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认购本基金情况	认购的基金份额(单位:份)	-
	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
募集期限届满基金是否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办理基金备案手续的条件		是
向中国证监会办理基金备案手续获得书面确认的日期		2020年2月28日

注:(1)按照有关法律规定,本次基金募集期间所发生的律师费、会计师费、信息披露费等费用由基金管理人承担,不从基金财产中列支。

(2)本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基金投资和研究部门负责人持有本基金基金份额总量的数量区间为0。

(3)本基金基金经理持有本基金基金份额总量的数量区间为0。

3.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销售机构受理投资人认购申请并不代表该申请一定成功,申请的成功与否须以本基金基金份额登记机构的确认结果为准。基金份额持有人应当在本基金基金合同生效之日起2个工作日之后,及时到销售机构的网点进行交易确认的查询,也可以通过本基金管理人的客户服务电话400-6788-999/400-6788-533和网站(www.phfund.com)查询交易确认状况。

根据《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的规定以及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的约定,基金管理人自本基金基金合同生效之日起不超过3个月开始办理本基金的申购、赎回业务,具体业务办理时间在相关公告中规定。在确定申购开始与赎回开始时间后,基金管理人应依照《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在指定媒介上公告申购与赎回的开始时间。

风险提示:

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敬请投资人注意投资风险。投资者投资于本基金前应认真阅读本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

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0年2月29日

证券代码:600641　证券简称:万业企业　公告编号:临2020-004

上海万业企业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上海万业企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连续3个交易日(2020年2月26日、2月27日、2月28日)收盘价